

南昌市教育局

关于开展 2021 年南昌市学前教育宣传月活动的通知

各县（区）教体局、开发区教育事业管理中心（教办）、湾里管理局教科体办：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1 年全国学前教育宣传月活动的通知》（教基厅函〔2021〕10 号）、《江西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1 年学前教育宣传月活动的通知》（赣教基办函〔2021〕9 号）要求，经研究，决定在全市开展第十个学前教育宣传月活动，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砥砺前行十年 奠基未来

二、活动时间

2021 年 6 月

三、活动内容

今年是《3-6 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颁布的十周年，

更是全省砥砺奋进推动学前教育跨越式发展、推进科学保教取得重大进展的十年。十年来，我市将发展学前教育列入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重要民生工程，大力推进以公办为主的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建设，成功实现弯道超车，各县区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水平显著提升，科学保教质量迈上新台阶。各县区应围绕宣传月主题，通过讲好学前教育故事，突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突出教师和家长教育观念的转变、突出幼儿的健康成长，以小见大反映学前教育改革发展成效。

1. 组织网络巡展。市教育局官网开设“学前教育改革发展十年巡展”专栏，设计制作网络巡展页面，多层次广泛征集学前教育案例，以文字、图片和视频等多种形式宣传我市学前教育改革发展的突出成就。请各县区教育部门将反映本地学前教育发展突出成就和典型经验的相关资料及时进行梳理、汇总、报送。

2. 征集学前教育案例。市教育局将广泛征集学前教育宣传素材，各县区应积极发动教育行政人员、专家、教师、家长等各类群体，以“我（们）与学前教育改革这十年”为主题，围绕“普及普惠解民生之困”“科学保教促幼儿健康成长”“游戏化教学改革”，全面展现当地学前教育改革十年来，党和国家重大政策落地见效的成果、教育系统干事创业的精神风貌；感悟幼儿园今非昔比的新气象、教师和家长教育观念的转变及幼儿健康快乐成长的新变化；总

结当地游戏化教学成果，讲述学前教育质量提升。

3. 观看公益宣传片。教育部已制作“第十个学前教育宣传月活动”公益宣传片。请各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各幼儿园组织相关人员准时收看，并在收看过程中或收看后，结合本地本园实际，组织开展专题讨论，有力推动我市幼儿园科学保教改革。

四、有关要求

1. 精心组织部署。各县区要充分认识在“十四五”开局起步之年，全面系统宣传展示学前教育改革发展十年来重大成果的重要意义，围绕宣传主题，研究制订切实可行的宣传方案，精心做好各项安排部署，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

2. 系统总结改革成果。各县区要围绕不同主题，全面总结学前教育改革发展十年来的突出成果，用贴近生活、形象生动的语言讲好学前教育故事，形成包括文字、图片或视频等多种形式的宣传素材，要杜绝工作汇报式语言，突出真情实感，具有感染力和说服力。

3. 持续深入开展宣传。各县区要广泛发动行政、教研、及媒体等专业力量，做好宣传素材的总结梳理工作。要广泛利用多种媒体，组织开展成果展览、主题宣传、纪录片展播等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营造良好的社会宣传氛围。幼儿园要通过举办主题开放日、家长讲座、亲子游戏等多种活动，宣传科学保教的成果经验。

4. 把好宣传方向。各县区在开展多种形式宣传活动的同时，要严格把关宣传内容，确保宣传符合学前教育公益普惠的基本方向，符合学前教育和儿童身心发展规律，体现科学保教要求，着力用改革发展的典型经验和实效鼓舞战线、温暖民心。坚决杜绝不切实际的“假大空”宣传，严防任何机构和个人借宣传月搭车开展商业宣传和活动。

5. 相关报送要求。案例要求突出重点，真实生动，呈现创新做法和感悟收获。案例文字、图片或视频皆可（文章每篇不超过3000字，视频每则时长不超过10分钟，格式为mp4（H264编码），尺寸为16:9，分辨率不低于720p，视频压缩后原则上不超过300M）。

各县区教育部门将宣传活动总结及优秀案例共5-10个，以电子邮件方式分类打包于2021年6月25日前报送市教育局义教科（邮件标题为：XX县区学前教育宣传月材料），市教育局将适时遴选推荐至省教育厅参加优秀案例评选。联系电话：0791—83986482，电子邮箱：52138643@qq.com。

